

全国重点名校系列

新版

#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研专业课精品资料

【电子书】2024年北京大学

629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精品  
资料

策划：辅导资料编写组

真题汇编 直击考点  
考研笔记 突破难点  
核心题库 强化训练  
模拟试题 查漏补缺

高分子长学姐推荐



## 【初试】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精品资料

说明：本套考研资料由本机构多位高分研究生潜心整理编写，2024 年考研初试首选资料。

### 一、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真题汇编

1.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1998、2000-2003、2005、回忆版 2010-2014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说明：分析历年考研真题可以把握出题脉络，了解考题难度、风格，侧重点等，为考研复习指明方向。

### 二、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资料

#### 2. 《国际经济法》考研相关资料

##### （1）《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含答案）

①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概念题精编。

②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简答题精编。

③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论述题精编。

④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案例分析题精编。

说明：本题库涵盖了该考研科目常考题型及重点题型，根据历年考研大纲要求，结合考研真题进行的分类汇编并给出了详细答案，针对性强，是考研复习首选资料。

##### （2）《国际经济法》考研题库[仿真+强化+冲刺]

①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专业课五套仿真模拟题。

说明：严格按照本科目最新专业课真题题型和难度出题，共五套全仿真模拟试题含答案解析。

②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

说明：专业课强化检测使用。共五套强化模拟题，均含有详细答案解析，考研强化复习必备。

③2024 年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

说明：专业课冲刺检测使用。共五套冲刺预测试题，均有详细答案解析，最后冲刺必备资料。

### 三、资料全国统一零售价

3. 本套考研资料包含以上一、二部分（不含教材），全国统一零售价：[¥]

#### 特别说明：

①本套资料由本机构编写组按照考试大纲、真题、指定参考书等公开信息整理收集编写，仅供考研复习参考，与目标学校及研究生院官方无关，如有侵权、请联系我们将立即处理。

②资料中若有真题及课件为免费赠送，仅供参考，版权归属学校及制作老师，在此对版权所有者表示感谢，如有异议及不妥，请联系我们，我们将无条件立即处理！

### 四、2024 年研究生入学考试指定/推荐参考书目（资料不包括教材）

4.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初试参考书

余劲松《国际经济法》

### 五、本套考研资料适用学院和专业

法学院：法学（国际经济法）

考研云分享  
kaoyany.top

## 版权声明

编写组依法对本书享有专有著作权，同时我们尊重知识产权，对本电子书部分内容参考和引用的市面上已出版或发行图书及来自互联网等资料的文字、图片、表格数据等资料，均要求注明作者和来源。但由于各种原因，如资料引用时未能联系上作者或者无法确认内容来源等，因而有部分未注明作者或来源，在此对原作者或权利人表示感谢。若使用过程中对本书有任何异议请直接联系我们，我们会在第一时间与您沟通处理。

因编撰此电子书属于首次，加之作者水平和时间所限，书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广大考生读者批评指正。

考研云分享  
kaoyany.top

## 目录

封面.....	1
目录.....	5
<b>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备考信息 .....</b>	<b>7</b>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初试参考书目.....	7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招生适用院系.....	7
<b>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历年真题汇编.....</b>	<b>8</b>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1998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8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0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9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1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10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2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11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3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12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5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13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10 年考研真题（回忆版）.....	14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11 年考研真题（回忆版）.....	15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12 年考研真题（回忆版）.....	16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13 年考研真题（回忆版）.....	17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14 年考研真题（回忆版）.....	19
<b>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核心题库.....</b>	<b>20</b>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名词解释精编.....	20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简答题精编.....	32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论述题精编.....	55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案例分析题精编.....	95
<b>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题库[仿真+强化+冲刺].....</b>	<b>129</b>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一）.....	129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二）.....	134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三）.....	138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四）.....	143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五）.....	148
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	152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一）.....	152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二）.....	157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三）.....	161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四）.....	165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强化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五）.....	169
北京大学 652 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	173

---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一） .....	173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二） .....	178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三） .....	183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四） .....	189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冲刺五套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五） .....	193

考研云分享  
kaoyany.top

## 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备考信息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初试参考书目

余劲松《国际经济法》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招生适用院系

法学院：法学（国际经济法）

考研云分享  
kaoyany.top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历年真题汇编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1998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北京大学 1998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考试科目：国际经济法

- 1、在国际货物买卖中，在什么情况下应认定一个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已经成立？其生效条件基本有哪些？（20 分）
- 2、试述涉外遗嘱继承的法律适用原则。（15 分）
- 3、略论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的管辖权和仲裁。（20 分）
- 4、根据我国《反倾销与反补贴条例》的规定，我国处理反倾销与反补贴案件的机构有哪些？其职责是什么？该《条例》在我国法律实践中的意义是什么？（20 分）
- 5、一项有效的国际商事仲裁协议应具备哪些基本条件？其效力是什么？（10 分）
- 6、国际避税的主要途径有哪些？征税机关对此应采取哪些对策？（15 分）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0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北京大学 2000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考试科目：国际经济法

一、名词解释（每题 3 分，共 18 分）

1. ABS
2. 《汉堡规则》
3. 综合限额抵免
4. 属人法
5. 卡尔沃条款
6. 干涉

二、简答题（37 分）

1. 举例说明递减提成费和滑动提成费的区别。（7 分）
2. 简述国际融资中安慰信（Letter of comfort）（即“意愿书”）的性质和作用。（7 分）
3. 一贯反对原则。（7 分）
4. 国际法院诉讼管辖权。（8 分）
5. 简述鲍富莱蒙离婚案（Baufremont' s Divorce Case）在国际私法上的地位及由该案所确立的制度。

三、论述题（45 分任选 3 道，每题 15 分，多选不加分）

1. 试论中国现行外贸代理制及新《合同法》有关规定对其的影响。
2. 试述中外合作企业法中关于入资和提供合作条件的法律制度。
3. 世界贸易组织法律框架中所贯穿的法律原则是什么？其中的《服务贸易总协定》对中国服务业的影响是什么？请分别加以论述。
4. 试论条约在中国国内法中的适用。
5. 试论国际法上的不使用武力原则。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1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北京大学 2001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考试科目：国际经济法

一、简答题（每题 17 分，共 42 分）

1. 国际融资交易中信用担保的主要形式有哪些，其主要的內容是什么？
2. 简述国际避税的主要表现形式。
3. **INCOTERMS 2000** 对 **INCOTERMS1990** 的修改主要有哪些？
4. 述中国反倾销法上的临时反倾销措施及其义务人。
5. 简述国际 **KNOW-HOW** 许可交易中的保密问题。
6. **WTO** 争端解决机制与 **GATT** 争端解决机制，在表决规则上有什么不同，其意义何在？

二、论述题（共 58 分）

1. 论平行进口的法律问题。（15 分）
2. 论建立中国的海外投资提保制度。（13 分）
3. 论海运提单中仲裁条款的效力。（15 分）
4. 联系 **INTERNET** 网上跨国侵权，论国际法在侵权领域中的冲突规范。（15 分）

## 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含国际私法和海商法）2002 年考研真题（暂无答案）

北京大学 2002 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考试科目：国际经济法

1. 根据《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的规定，分析逾期承诺的法律效力。（10 分）
2. 为与 WTO 有关制度接轨，我国已对外商投资企业法制度作了哪些修改？（10 分）
3. 举例说说在中国法律上，外国投资者在中国境内以人民币投资的法律条件。（10 分）
4. 论国际技术许可交易中的知识产权保护。（13 分）
5. 试论国际商事仲裁中仲裁程序规则的适用。（15 分）
6. 试论国际电子商务对我国涉外税收制度的挑战。（15 分）
7. 试论我国现行反倾销法律制度的修改与完善。（15 分）

## 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核心题库

## 《国际经济法》考研核心题库之名词解释精编

## 1. 统包价格

【答案】统包价格，也称为固定价格或一次总算价格。即在合同中一次算清一个明确的技术使用费数额，并在合同中固定下来，可由被许可方一次付清或分若干期付清。

## 2. 扣除制

【答案】扣除制是缓解国际重复征税的方法之一，指居住国在对居民纳税人征税时允许从总应税所得中扣除在来源国已经缴纳的税额。

## 3. 最高提成

【答案】最高提成是指双方约定在一定时期内，当提成费达到一定金额以后，即使作为提成基础的产量、净销售额或利润增加，提成费也不再增加。

## 4. 居民税收管辖权

【答案】居民税收管辖权指一国政府对本国纳税居民的全球所得享有的征税权，是征税国基于纳税人与征税国存在着居民身份关系的法律事实而主张行使的征税权。依此税收管辖权，纳税人承担的是无限纳税义务。

## 5. 正常交易原则

【答案】正常交易原则是将关联企业的总机构与分支机构、母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分支机构或子公司相互间的关系，当作独立竞争的企业之间的关系来处理。按照这一原则，关联企业各个经济实体之间的营业往来，都应按照公平的市场交易价格计算。如果有人为地抬价或压价等不符合这一原则的现象发生，有关国家的税务机关则可依据这种公平市场价格，重新调整其应得收入和应承担的费用。

## 6. 个人所得税

【答案】个人所得税是以自然人的各种所得或收益为课税对象征收的一种税收，在实行所得税的各国，它是一种主要的所得税种。

## 7. 交叉许可协议

【答案】交叉许可协议（cross licencing agreement），指技术许可方和受让方在协议中规定，将其各自的技术使用权相互交换，供对方使用。此种许可可以独占，也可以排他，可以有偿，也可以无偿。交叉许可通常发生在双方存在合作生产或开发研究关系，一方使用一项技术以另一方的技术互为前提、双方都有改进技术的情况。

## 8. INTERNATIONAL TAX AVOIDANCE

【答案】INTERNATIONAL TAX AVOIDANCE,即国际避税，是指跨国纳税人利用各国税收法律规定上的差别，采取变更经营地点或者经营方式等种种公开的合法手段，以谋求最大限度减轻国际纳税义务的行为。国际避税对于国际逃税而言没有明显的欺诈或违法性质。

## 9. 银团贷款

【答案】银团贷款是指多家银行联合组成一个银行集团（即银团），按统一的贷款条件向同一借款人提供贷款。

## 10. 即期信用证

【答案】即期信用证指允许受益人开立即期汇票，开证行或议付行于见票后即付款的信用证。

## 11. GSP

【答案】GSP: 即普遍优惠制 (GENERALIZED SYSTEM OF PREFERENCES), 简称普惠制 (G.S.P.)。普惠制是发达国家给予发展中国家出口制成品和半制成品 (包括某些初级产品) 普遍的、非歧视的、非互惠的一种关税优惠制度。1968 年 3 月, 在印度新德里召开的联合国第二届贸易发展会议上通过了《发展中国家制成品及半制成品出口到发达国家予以优惠进口或免税进口》的第 21 (11) 号决议, 确定了普惠制的原则、目标、实施期限, 并成立优惠问题特别委员会对普惠制的实施进行协商, 从此开始建立普惠制。1971 年欧洲经济共同体实施第一个普惠制方案, 其它给惠国在 1971 年 7 月 1 日—1976 年 1 月 1 日之间先后实施其普惠制方案。

## 12. FCA (a trade term)

【答案】FCA, 货交承运人 (.....指定地点): 货交承运人 (.....指定地点) 是指卖方只妥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由买方指定的承运人, 并办理了出口清关手续即完成交货。FCA 术语下买卖双方的具体义务有:

卖方义务: ①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 将合同规定的货物置于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控制下并及时通知买方, ②承担将货物交给承运人控制前的一切风险; ③自负风险和费用, 取得出口许可证或其他官方批准证件, 并办理货物出口的所需的一切手续; ④提供商业发票或具有同等作用的电子信息, 并且自费提供通常的交货凭证。

买方义务: ①签订从指定地点承运货物的合同, 支付有关的运费, 并将承运人名称及有关情况及时通知卖方, ②根据买卖合同的规定受领货物并支付货款; ③承担受领货物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 ④自费用和风险, 取得出口许可证或其他官方证件, 并且办理货物进口所需的手续费。

## 13. DSB

【答案】普惠制, 是发达国家 (给惠国) 给予发展中国家 (受惠国) 出口产品的一种普遍的、非歧视的、非互惠性的减免关税的优惠制度, 是在最惠国税率基础上进一步减税或全部免税的优惠待遇。普惠制项下的出口产品关税比最惠国税率还要低约 1/3。

## 14. 累进免税制

【答案】系进免税制是指将免于征税的国外所得额考虑在内, 适用其免税所得额未扣除前本应适用的税率征税的方法。

## 15. Method of Tax Deduction

【答案】扣除法, 是指居住国政府对居民纳税人因国外所得而向来源地国缴纳的所得税税款, 允许作为扣除项目成应税所得额中扣除, 就其余额适用相应的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 16. LEX MERCANTORIA/LAW MERCHANT

【答案】中世纪商人法是古老的商业习惯法。10-12 世纪产生于意大利、法国、德国的自治城市中, 是从欧洲和东方之间贸易往来的一个特殊的商业阶层中发展起来的一种商业习惯。中世纪的商人法具有以下特点: ①国际性: 它是普遍适用于欧洲各国以及东、西方贸易的共同的法律。②行业性: 它只适用于商人之间交易的习惯法。③专业性: 它由专门的商事法庭审理。

## 17. 海关税则

【答案】海关税则又称关税税则, 是一国海关法律规范的重要组成部分, 它是通过一国的立法程序制定的对一切应税、免税和禁止进出口商品加以系统分类的一览表。其内容主要包括: 税则号、商品名称、征

税标准、计税单位、税率等。海关税则的重要作用是为一国海关征收关税、行使税收管辖权提供依据。目前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都制定了本国的海关税则。

### 18. Countervailing Duty

【答案】Countervailing Duty, 反补贴税:反补贴税又称抵消税或补偿税, 是对于直接或间接地接受奖金或补贴的外国商品的进口征收的一种进口附加税。进口商品在生产、制造、加工、买卖、输出过程中接受了直接或间接的奖金或补贴, 并使进口国生产的同类产品遭受重大损害是构成征收反补贴税的重要条件。反补贴税的数量一般按“补贴数额”征收, 其目的在于增加进口商品的成本, 抵消出口国对该商品所做补贴的鼓励作用。反补贴税的征收:协议的第4条规定, 在满足一切征税要求的情况下, 是否要征收反补贴税, 由进口签字国的机构作出决定, 但反补贴税不得超过已查明的补贴数额, 在出口国政府同意取消或限制补贴, 或出口商同意修改其价格, 从而使调查机构确信补贴的损害性影响已经消除的情况下, 一般可中止或结束诉讼不再征收反补贴税。

### 19. 契约式合营企业

【答案】契约式合营企业是指合作双方以书面合同约定合作条件。双方的投资一般允许不以货物单位进行计算, 也可以不按股份比例分离利润和承担风险。它们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是由他们自愿协商, 用书面合同规定的。另外, 双方可以在合营企业合同中约定投资或者合作条件、收益或者产品的分配、风险和亏损的分担、经济管理方式和合作企业终止时的财产归属等事项。这种类型的合营企业往往不具有法人资格, 并对其所出资产保留其合伙的权利, 我国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英美等国的合营企业属于此类。

### 20. 信用证

【答案】信用证, 是银行依开证申请人的请示, 开给受益人的一种保证银行在满足信用证要求的条件下承担付款责任的书面凭证。信用证是一种银行信用, 在国际贸易中使用广泛。适用于信用证的国际惯例是国际商会在1930年制定的《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niform Customs and Practice for Documentary Credits)。

### 21. 承兑交单

【答案】承兑交单, 指在开立远期汇票的情况下, 代收行在接到跟单汇票后, 要求买方对汇票承兑, 在买方承兑后即将货运单据交付买方的托收方式。承兑交单只适用于远期汇票, 在承兑交单下, 买方只要在汇票上承兑即可取得货运单据, 凭以提货。卖方收款的保障只依赖买方的信用, 一旦买方到期不付款, 卖方就会遭到货物与货款全部落空的损失。可见, 承兑交单的风险大于付款交单。

### 22. 国际商业银行定期贷款

【答案】国际商业银行定期贷款是指世界上的大中型商业银行跨国性的商业贷款中的一种, 这种贷款是一个国家的商业银行贷款给另一个国家的借款人, 贷款期限是事先约定好的, 三年或五年, 到期借款人向外国的商业银行还本付息。

### 23.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

【答案】跨国公司在国际投资法中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和影响, 是国际投资法的重要问题。跨国公司作为一种经济组织, 在法律性质上与具有法人资格的一般商业公司有什么不同, 但由于其本身的特点, 也有一些特殊的问题。所谓跨国公司是指一个企业, 组成这个企业的实体设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国家, 而不论这些实体的法律形式和活动范围如何; 这种企业的业务是通过一个或者多个决策中心, 根据一定的决策体制经营的, 因而具有一贯的政策和共同的战略; 企业的各个实体由于所有权或别的因素有联系关系, 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实体能对其他实体的活动施加重要影响, 尤其是可以同其他试题分享知识、资源以及分担责任。

#### 24. Like Product (as used in antidumping)

**【答案】**同类产品包括相同或类似产品。相同产品指在各方而都与被倾销产品相同的产品，若无相同则指具有与被诉倾销产品具有非常类似特征的另一种产品。决定是否为同类产品，主要从产品的物理化学性能和用途方面比较。包括生产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和辅料、产品制造和加工工艺、产品的外观设计、产品的使用性能、产品的互换性、产品的消费者对产品的认同等。确定同类产品的概念和界限，对于确定进口方产业及其范围具有重要意义。同类产品界限比较宽，可以涵盖若干税号的进口商品，有利于防止出口商通过伪报另一税号或对产品采用稍加改进的方法规避反倾销措施。但过宽的同类产品的界限又会导致较宽的国内产业定义，使产业损害的最终裁定难以准确地作出。（豆丁华研 6 电子书ㄨ）

#### 25. 国际股票

**【答案】**本地公司可到境外发行与上市交易的股票，或海外股票市场允许外国机构投资者或个人投资者参与交易，这种股票称为国际股票。同本地股票相比，国际股票有两点不同，第一，表示股票面值的货币多数情况下不是本地货币；第二，股票的发行与交易主要受上市地的法律管辖。

#### 26. 不清洁提单

**【答案】**不清洁提单指在提单上批注有表明货物表面状况有缺陷的提单。船方在货物装船时，如发现货物的表面状况不良，可以在提单上进行批注，以表明上述不良是在装船以前就存在的，从而减轻船方的货损责任。买方一般不愿接受这种提单，因为包装不良的货物在运输中很容易受损。银行除非在信用证规定可以接受该类提单的情况下，一般会拒绝接受不清洁提单办理结汇。

#### 27. 预借提单

**【答案】**预借提单是当信用证规定的有效期即将届满，而货物还未装船时，托运人为了使提单上的装船日期与信用证规定的日期相符，要求承运人在货物装船前签发的已装船提单。预借提单在议付时，货物实际上可能还未装运，使信用证对装货这一环节的制衡力丧失，无法保证货物的准时到达。预借提单与倒签提单一样，都是掩盖了货物的实际装船日期，从而避开了迟延交货的责任。

#### 28. 优先权原则

**【答案】**优先权原则，是《巴黎公约》规定的旨在使申请人在第一次提出申请后，可慎重选择在哪些成员国再提出申请，也有充足的时间选择代理人以及办理有关申请手续，而不必担心第三人就同一发明或商标在其他成员国抢先申请专利或注册商标的原则。公约规定，对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和商标的申请人给予优先权。优先权是指申请人自首次向任一公约成员国提出申请之日起，可以在一定的期限内（发明和实用新型为 12 个月，外观设计和商标为 6 个月），以同一发明或商标向其他成员国提出申请，而以第一次申请日为以后提出的申请的日期。

#### 29. CPT

**【答案】**CPT, 全称 CARRIAGE PAID TO, 意为“运费付至（指定目的地）”。在双方的义务上，卖方的义务是：办理运输的手续和承担运费并办理出口手续。买方的义务是：办理投保并支付保险费，办理进口手续。在货交第一承运人时，风险转移。适用于各种运输方式。

#### 30.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国民待遇条款

**【答案】**《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国民待遇条款规定在 1994 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 3 条，条款要求各成员给予进口产品在国内税和其他国内费用，影响产品的国内销售、推销、购买、运输、分配或使用的法令、条例和规定，以及对产品的混合、加工或使用须符合特定数量或比例要求的国内数量限制条例方面的待遇，不低于本国同类产品所享受的待遇。

#### 31. 促进与保护投资协定

**【答案】**促进与保护投资协定是欧洲一些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签订的双边投资保护协定，其中以前

## 2024 年北京大学 629 国际经济法（国际私法和海商法）考研题库[仿真+强化+冲刺]

## 2024 年国际经济法考研五套仿真模拟题及详细答案解析（一）

## 一、名词解释

## 1. BOT

【答案】BOT 是英文建设（Build）—运营（Operate）—移交（Transfer）的缩写，它是指政府通过合同授予私营企业一定期限的特许经营权，许可其融资和建设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进行经营管理和商业利用，如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项目产品等方式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期届满时将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 2. 预备航次

【答案】船舶在上一个卸货港时达成一项租船合同，则船舶驶往下一个租船合同的装货港的空放航次被称为预备航次。预备航次是租船合同的一部分，船方在预备航次中应尽速遣，否则，船方须对因延迟而造成的承租人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 3. 转移定价

【答案】转移定价，又称转让定价，是指跨国关联企业（又称跨国关联企业）之间进行交易时，出于关联企业集团利益或经营目标的需要，在交易定价和费用分摊上，不是根据独立竞争的市场原则和正常交易价格，而是人为地故意抬高或压低交易价格或交易费用标准，从而将关联企业某一实体的利润转移至另一个实体的行为。避税是跨国关联企业实施转移定价行为地重要动机之一，通过转移定价行为，跨国关联企业可以将设在高税率国家的企业的利润认为转移至设在低税率国家的企业中，避免在高税率国家承担较高的所得税纳税义务，从而使跨国关联企业集团的总体税负减轻。

## 4. 不保兑信用证

【答案】不保兑的信用证指未经另一银行加以保证兑付的信用证。当开证银行资信良好或成交金额不大时，一般都使用不保兑的信用证。

## 5. 国际间接投资

【答案】国际间接投资是指投资者不参加企业经营管理，也不享有企业的控制权或支配权，而仅以其持有的能提供收入的股票或证券进行的投资。其具体形式也有多种，如为获取股息或利息在证券市场上购买上市公司的股票或公司债券，一个国家的银行向处于另一国家的企业提供贷款，等等。

## 二、简答题

## 6. 简述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洋运输货物保险中的仓至仓条款。

【答案】保险期限是保险人承担对海洋运输货物赔偿责任的期间。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洋货物保险条款主要以“仓至仓条款”，“扩展责任条款”，“航程终止条款”和“驳运条款”来确定保险人的责任起讫。仓至仓条款规定保险人的责任自被保险货物运离保险单所载明的起运地仓库开始，到货物运达保险单载明的目的地收货人的最后仓库时为止。

1995 年出版的我国第一部解释保险条款及费率的工具书《保险条款费率辞释大全》对人保的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中的“仓至仓”责任的起始时间解释如下：（1）货物在保险单载明起运地发货人仓库尚未开始运输时所受的损失，本公司不负责任。（2）货物一经运离上述发货仓库，保险责任即告开始，本公司按照货物所保险别规定的责任范围予以负责。（3）货物运离发货人仓库，不是直接装船，而是先放在承运人机构例如外贸运输公司的仓库里等候装船，在这个期间，货物遭受到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本公司予以负责。（4）货物在装船前存放在港区码头仓库待运期间，如果发生损失，已出保险单或已办投保手续的，本公司按保险险别负责。（5）有些外贸公司在港区码头设有专用仓库，货物从该外贸公司市内仓库运



入该专用仓库等候装船,虽然同为发货人仓库,但后者并非“仓至仓”条款所指的起运仓库,应视为承运机构仓库性质,如发生保险责任的损失,也应负责。(6)若发货人自己没有固定的仓库,而是临时租用承运机构仓库或是港区码头仓库,直接将货物集中储于上述仓库等候装船,则上述仓库应视为发货人仓库,货物储存期间发生损失,不属保险责任。

为防止货物抵达目的港后,耽搁过长而不运入保险单上载明的收货人仓库,使保险人的责任过大,仓至仓条款一般都附有时间的限制,规定如货物未抵达收货人的仓库或储存处所,则保险人的责任以被保险货物在最后卸货港全部卸离海轮后满 60 日为止。保险人的责任具体应在哪一点终止,应依实际情况而定:(1)当保险单载明的目的地是卸货港时,如收货人提货后运进其仓库,保险责任终止。如收货人提货后未运进其仓库,而是对其货物进行分配、分派或分散转运,保险责任从分配时终止。(2)当保险单载明的目的地为内陆仓库时,保险责任应于货物运抵内陆仓库时终止。(3)保险单载明的目的地为内陆仓库,而收货人在提货后并未运往仓库,而是在中途进行分配、分派或分散转运,则保险责任从分配时终止。

## 7. 简述国际项目融资的基本特征。

**【答案】**与传统的国际贷款融资相比,国际项目融资通常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1)国际项目融资以特定的建设项目为融资对象,尽管项目融资的借款人可以为独立从事项目开发的项目公司(通常如此),也可以为并非单纯从事项目开发的项目主办人;但在通常情况下,贷款人要求对项目资产和负债(包括股东投入的股权资产和贷款人投入的项目贷款资产)独立核算,并限制将项目融资用于其他用途;在项目主办人作为借款人的情况下,贷款人将要求主办人将项目融资仅投向该特定项目或项目公司,并要求将项目资产与主办人其他资产相分离,由此形成主办人资产负债表之外的融资。

(2)国际贷款人的债权实现主要依赖于拟建项目未来的现金流量以及该现金流量中可以合法用来偿债的净现值。正是基于这一特征,国际项目融资的贷款人在决定贷款前必须对项目未来的现金流量作出可靠的预测,并且须通过复杂的合同安排确保该现金流量将主要用于偿债,同时往往要求取得东道国政府关于加速折旧、所得税减免等方面的优惠批准或特许。(豆丁华研电子书)

(3)国际项目融资通常以项目资产作为附属担保,但根据不同国家法律的许可,又可通过借款人或项目主办人提供有限信用担保。国际项目融资的资产担保并不以资产变价受偿为目的,贷款人要求此项担保意在获得资产控制权,它仅为项目融资信用保障结构中的一环;国际项目融资中的有限担保是在项目未来的现金流量不足以确保偿本付息的情况下,由借款人或项目主办人向贷款人提供的补充性的信用担保,它使得贷款人取得了补充性的有限追索权,如果贷款人依项目具体情况不要求提供此种有限担保,则构成所谓“无追索权的项目融资”。

(4)国际项目融资具有信用保障多样化和复杂化的特点。针对不同融资项目的具体风险状况,国际贷款人往往提出不同的信用保障要求,其目的在于分散项目风险,确保项目未来的现金流量可靠地用于偿还贷款。

(5)与上述特征相联系,国际项目融资具有融资额大、风险高、周期长、融资成本相对高的特点。由于国际项目融资以对项目未来的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以旨在提高偿债效率的法律安排为条件,因而此类融资的准备工作成本、贷款利率和未来风险均较传统的国际贷款融资为高。

## 8. 简述国际贸易法的调整范围。

**【答案】**国际贸易法是调整国际贸易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具体而言,它是各国之间商品、技术、服务的交换关系以及与这种交换关系有关的各种法律制度与法律规范的总和。它的调整范围很广,主要包括以下几大方面:

(1)国际货物买卖以及与之相联系的有关运输、保险与支付方面的法律。

(2)有关服务贸易方面的法律与制度。

(3)国际许可贸易,即有关专利、商标、专有技术、著作权及其跨国转让和国际保护方面的法律与制度。

(4)国际商品制度。

(5)有关政府管理贸易方面的法律与制度。

### 三、论述题

#### 9. 论国家及其财产豁免原则。

**【答案】**国家主权豁免是指国家根据国家主权和国家平等原则不接受他国管辖的特权。具体说来，就是国家的行为和财产免受外国法律和外国法院的管辖。此原则是属于“豁免”学说的一个方面。“豁免”学说是管辖权的一种限制。其中，外交豁免使得大使及其下属人员免受本地司法管辖，而主权豁免则使外国国家本身免受管辖。“大使及其下属人员”我们很容易理解作为自然人的行为及财产的管辖豁免，但“国家”却是一个抽象的名词，国家的行为都是由代表国家的个人或集体来完成的，因此，首先应分辨哪些个人或集体可以仲裁国家或经国家授权从事国家行为。即国家主权豁免的主体按照 1991 年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通过的《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条款草案》如下：（1）国家及其政府的各个机关；（2）联邦国家的组成单位；（3）授权为行使国家主权权力而行为的国家政治区分单位；（4）国家机构或部门和其他实体，只要它们受权为行使国家权力而行为；（5）以国家代表身份行为的国家代表。简言之，即联邦国家的成员有豁免权，地方政府、国家机构或部门只有经授权行使国家主权权力时才享有这项权利。

国家主权豁免权和国家的属地、属人管辖权均同源于国家主权的两种国家权利。前者是国家主权在国际关系中的平等和独立性引申的后果，后者则是国家主权在域内享有最高权力这一特性派生的结果。主权是国家的重要属性，是国家固有的，不可分割的，不可让与又不从属于外来意志和干预的权力。主权对内表现为至高无上的最高权，对外表现为独立权。而尊重国家主权则意味着尊重国家的管辖权，包括属地优越权尊重国家主权表现为各国的自然人、法人和政府在国际经济关系中互相尊重对方的社会经济制度、政治独立和经济独立，在发展彼此的经济关系过程中，不得危害对方的独立自主，不得对他方进行干预、渗透、控制和颠覆，不得操纵他国的经济命脉，对他国发号施令。

关于国家的财产。国家对自然资源享有永久主权是国家主权原则在国际经济法上的具体体现。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关于自然资源永久主权的决议》、《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关于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等文件都明确规定，每个国家有权采取适当的措施控制本国的资源及其开发，包括有权实施国有化或将所有权转移给自己的国民，任何一国都不应遭受经济、政治或其它任何形式的胁迫，以致不能自由地和充分地行使这种权利。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因一国的政策措施致使他国遭受经济损失的，引起的争议和纠纷首先应考虑由东道国自己的国内司法来解决，也即一国的行为由其国内法解决，完全符合国家豁免原则。

国家豁免权观念是国际公法不可缺少的一个原则。早在 13 世纪时就已出现，它是“平等者间无管辖权”原则的体现。国家主权豁免从司法角度来讲，一国不得对另一国起诉或对其财产加以扣押或执行。不因为国家的行为性质有别（即有主权行为和商务行为之别）而被淡化。所谓国家司法豁免是指当国际经济争议的一方为个人或法人，他向本国法院或第三国法院以某一国家为被告而起诉时，就产生国家司法豁免问题。国家司法豁免又分为以下三种：（一）管辖豁免是指未经一国的同意他国不得以该国为被告，也不得以该国的财产为标的起诉，对此类案件，法院亦不能受理。（二）诉讼程序豁免指在整个诉讼过程中，不得强迫外国国家出庭作证或对其财产采取保全措施等。即便这个国家同意受别国的司法管辖，即同意应诉，管辖国的法院也没有权利要求外国国家出庭或对其所属财产进行扣押。（三）执行豁免指一国同意在他国法院作为原告或被告参加诉讼时，未经该外国同意，即使败诉，管辖法院也不得对该国的判决加以强制执行。它一般是通过外交途径解决。上述是第一项内容是主要的，只有在自愿放弃了司法管辖豁免权时，才能涉及后两项豁免。然而三者又各自独立，放弃其中一项豁免，不影响其他两项豁免权的行使。

#### 10. 国家对非居民的收入征税的依据和范围有何不同？一般来说，双边税收协定中就非居民的营业收入、非居民的独立个人劳务费收入或非独立个人劳务收入以及特许权使用费方面划分征税权的基本原则和例外规则分别有哪些？对于从事国际航空运输公司的收入是否适用常设机构原则？

**【答案】**（1）国家对非居民的收入征税，一般包括四个方面，即营业所得、投资所得、劳务所得和财产所得。其税收管辖权的依据是收入来源地原则。但上述四种所得在确定收入来源地时存在很大的不同。①经营活动所得指的是一个人在某个固定场所从事经营活动取得的所得。经营所得来源地的确定经常采用经营活动发生地原则，现在各国通常采用“常设机构”这一概念，即一个企业在某一国境内进行全部或部

分经营活动的场所。如从该场所取得的所得，那么这个国家就可以认为该项所得来源于境内，从而可以行使来源地管辖权，对这笔收入征税。②劳务所得又分为独立劳务所得和非独立劳务所得。独立劳务所得是指自由职业者从事专业性劳务取得的所得，非独立劳务所得是指雇员或职员取得的工资、薪金和其他报酬等。劳务所得来源地的确定有两种原则，即劳务行为发生地原则和劳务费用支付地原则。③投资所得包括股息、利息、特许权使用费等。对于这类投资所得，各国一般都按其收入征收一笔较低的预提所得税。有的国家主张这类所得的来源地应采用这类权利的使用地原则。④财产所得即不动产所得，不动产所得来源地是不动产的所在地或坐落地，故由不动产的所在地或坐落地国征税，一般按征收或查定征收的方式确定利润或所得。

(2) 一般来说，在双边税收协定中，对于非居民的经营所得按经营活动发生地原则确定来源地，对劳务所得按劳务行为发生地原则或劳务费用支付地原则确定来源地，对于投资所得可按投资权利的提供地原则或投资权利的使用地原则来确定来源地，从而划分税权。

(3) 对于从事国际航空运输公司的收入应适用常设机构原则。营业所得一般是指纳税人从事工业生产、交通运输、农林牧业、金融、商业和服务行业等企业性质活动所取得的利润。在对非居民营业所得的征税上，各个国家的税收协定都实行常设机构原则。常设机构是指一个企业进行其全部或部分生产、经营的固定场所，是外国法人在收入来源地国境内设立的。常设机构有三个特征：①有一个营业场所，包括房屋场地与机器设备等，自有或租用均可；②这种场所必须是固定的；③非居民纳税人通过这种场所从事的必须是营利性质的活动，从事国际航空运输公司的收入符合常设机构原则的要求，应当适用该原则。

#### 四、案例分析题

##### 11. 案例分析题

甲国 A 公司拥有设立在乙国的 B 公司 50% 的股份。A 公司在某纳税年度在甲国有应税所得 100 万元，B 公司在同一纳税年度在乙国有应税所得 200 万元，并在缴纳公司所得税后按股权比例向 A 公司支付股息。已知甲国所得税税率为 40%，乙国所得税税率为 30%。假设甲国适用限额间接抵免法来解决母子公司之间股息分配存在的经济性重复征税（国际重叠征税）问题，请计算 A 公司该纳税年度实际应向甲国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假设乙国免征股息预提税）。

**【答案】** A 公司该纳税年度实际应向甲国缴纳的所得税税额为 50 万元。其计算步骤如下：

- (1) 公司交纳公司所得税后所得： $200 - 200 \times 30\% = 140$  万元
- (2) B 公司支付 A 公司股息： $140 \text{ 万元} \times 50\% = 70$  万元
- (3) A 公司承担 B 公司所得税额(视同应纳税额)： $(200 \times 30\%) \times (70 : 140) = 30$  万元
- (4) A 公司来自 B 公司的所得额： $70 \text{ 万元} + 30 \text{ 万元} = 100$  万元
- (5) A 公司间接抵免额： $(100 + 100) \times 40\% \times [1004 - (100 + 100)] = 40$  万元
- (6) 允许抵免额：30 万元(因为限额)
- (7) A 公司实际缴纳甲国所得税税额为： $(100 + 100) \times 40\% - 30 = 50$  万元

##### 12. 案例分析题

2004 年 10 月 18 日法国 A 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一项新式的汽车外观设计，10 月 30 日，该公司向法国专利局提出了外观设计专利申请。2005 年 2 月 4 日，法国专利局对该项申请予以公布。2005 年 5 月 3 日法国 A 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专利局递交了外观设计专利申请。与此同时，中国 B 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4 日完成了同样设计，并于 2005 年 2 月 5 日向中国专利局递交了外观设计专利申请。

请根据案例回

**【答案】** 中国专利局应该将该项专利权授予哪个公司？

答：中国专利局应该将该项专利权授予中国 B 有限责任公司。本案的关键是优先权问题的解决，中国和法国都是《巴黎公约》成员国，应该遵守其中关于优先权的规定。（豆丁华研 \* 电 \* 子 \* 书）

《巴黎公约》优先权原则是指已经在一个成员国正式提出了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或商标注册的申请人，在其他成员国提出同样的申请，在规定的期限内应该享有优先权。

外观设计和商标的优先权申请期限则为 6 个月。该期限从第一次提出申请之日起算，提出申请的当天

以上为本书摘选部分页面仅供预览，如需购买全文请联系卖家。

全国统一零售价： **¥ 198.00元**

卖家联系方式： 客服电话： 17165966596（同微信）

微信扫码加卖家好友：

### 考研云分享-精品资料库

真题汇编 | 考研笔记 | 模拟题库



长按二维码加Q仔6号微信  
有疑问直接私聊我

### 考研云分享-官方网站

免费真题 | 免费笔记 | 全科资源



长按二维码跳转至官网  
还有更多内容和服务访问查看